**申请报告**

 **科技处：**

本人负责的专利技术（专利名称：XX；专利号：XX）的专利权（或使用权）于XXXX年XX月转让（或实施许可）给XXXX公司，转让费（或许可费）共XX万元。现该专利转化费已于XXXX年XX月全部到校。按照学校关于科技成果转化收入的规定，已扣除相关费用XX元，现申请提取剩余专利转化收入，发放给该专利项目组成员和为专利转化作出贡献人，共计XX万元，具体发放方案见附表，对分配方案有疑义的，由第一完成人负责解释并妥善处理。

 专利第一完成人：

 所在单位审批（签字公章）：

 科技处审批（签字公章）：

年 月 日

**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科技成果转化收入分配方案**

制表单位（公章）： 项目名称： 项目编号： 单位：元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所在单位 | 职称 | 在项目中承担岗位 | 金额（元） | 签名 |
| 应发数 | 个人所得税 | 实发数 |  |
| 1 | XXX | XXXX | 教授 | 项目负责人 | XXX | XX | XXX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…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计：XXX元。 |

院 领 导： 业务分管领导： 财 务 主 管： 人 事 处：

部 门 主 管： 财 务 审 核： 项目负责人：

财务分管领导： 项目有关人员： 财 务 复 核： 制 表 人：

 制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# 发放依据： 《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。